

2019 年日照市
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七、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日照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承担着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对诉讼活动和行政执法的监督、维护社会公平等重要职责，是推进平安日照、法治日照建设的重要力量。主要职责是：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机构设置）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没有下设二级单位，决算单位构成为机关本级决算。

根据上述职责，日照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1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侦查监督处、公诉处、刑事执行检察处、民事行政检察处、控告申诉检察处、检察技术信息处、

法律政策研究室、警务处、行政装备处、监察处、机关党委、
检务督察办公室、驻鲁南监狱检察室。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算	项目	2019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065.98	公共安全支出	2,448.21
一般公共预算	3,065.98	检察	2,448.21
经费拨款（补助）	3,065.98	行政运行	1,940.21
上级转移支付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3
政府性基金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73
上级转移支付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2.79
上级转移支付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79
二、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行政单位医疗	132.79
教育收费		住房保障支出	190.25
医疗收费		住房改革支出	190.25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住房公积金	190.25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065.98	本年支出合计	3,065.98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经营预算收入		经营支出	
债务预算收入		投资支出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支出	
其他预算收入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政府性基金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3,065.98	支出总计	3,065.98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教育 收费	医疗 收费	其他 财政 专户 管理的 非税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预 算 收 入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债 务 预 算 收 入	非 同 级 财 政 拨 款 预 算 收 入	投 资 预 算 收 益	其 他 预 算 收 入	合 计	公 共 预 算 专 项 结 余	政 府 性 基 金 结 余	财 政 专 户 资 金 结 余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上 级 转 移 支 付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合 计	3,065.98	3,065.98	3,065.98																				
130001	山东省日照 市人民检察 院	3,065.98	3,065.98	3,065.98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付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经 营 支 出	投 资 支 出	债务 还本 支出	其他 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3,065.98	2,557.98	2,119.91	77.22	360.85	50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8.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508.00							
	04			检察	2,448.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508.00							
		01		行政运行	1,940.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940.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00					508.00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508.00					5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3	294.73	217.58	77.1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73	294.73	217.58	77.1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5	77.15		77.1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77.15	77.15		77.15									

支出预算表（续）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经 营 支 出	投 资 支 出	债 务 还 本 支 出	其 他 支 出	结 转 下 年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7.58	217.58	217.58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217.58	217.58	217.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79	132.79	132.7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79	132.79	132.79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79	132.79	132.79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32.79	132.79	13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25	190.25	190.2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25	190.25	190.25										
		01		住房公积金	190.25	190.25	190.2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90.25	190.25	190.2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算	项目	2019 年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3,065.98	公共安全支出	2,448.21
一般公共预算	3,065.98	检察	2,448.21
经费拨款（补助）	3,065.98	行政运行	1,940.21
上级转移支付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3
政府性基金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73
上级转移支付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2.79
上级转移支付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79
		行政单位医疗	132.79
		住房保障支出	190.25
		住房改革支出	190.25
		住房公积金	190.25
本年收入合计	3,065.98	本年支出合计	3,065.98
上年结转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政府性基金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65.98	支出总计	3,065.9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1	2	3	4	5	6
				合 计	3,065.98	2,557.98	2,119.91	77.22	360.85	50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8.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508.00
	04			检察	2,448.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508.00
		01		行政运行	1,940.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940.21	1,940.21	1,579.29	0.07	360.8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8.00					508.00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508.00					5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3	294.73	217.58	77.1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4.73	294.73	217.58	77.1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5	77.15		77.1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77.15	77.15		77.1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58	217.58	217.58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217.58	217.58	217.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79	132.79	132.7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79	132.79	132.79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79	132.79	132.79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32.79	132.79	132.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25	190.25	190.2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25	190.25	190.25			
		01		住房公积金	190.25	190.25	190.25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190.25	190.25	190.25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补助支 出	商品服务 支出	
**	**	**	**	**	1	2	3	4	5	6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0.00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19.91	2,119.9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6.73	1,576.73
社会保障缴费	350.37	350.37
住房公积金	190.25	190.2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	2.56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85	360.85
办公经费	263.24	263.24
会议费	10.00	10
培训费	10.19	10.19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2.00	2
公务接待费	6.50	6.5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	2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42
维修（护）费	2	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	4.92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0
工资福利支出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2	77.22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6	1.26
助学金		
离退休费	75.86	75.86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	0.1
合 计	2,557.98	2,557.9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工资福利支出	2,119.91	2,119.91
基本工资	375.46	375.46
津贴补贴	568.00	568.00
奖金	348.19	348.19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285.08	285.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58	217.58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79	132.7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190.25	190.25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	2.56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85	360.85
办公费	12.00	12.00
印刷费	2.00	2.00
咨询费		
手续费	0.10	0.10
水费	3.00	3.00
电费	50.00	50.00
邮电费	20.00	20.00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53.00	53.00
差旅费	15.00	15.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	20.00
维修（护）费	2.00	2.00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续）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会议费	10.00	10.00
培训费	10.19	10.19
公务接待费	6.50	6.50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2.00	2.00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31.00	31.00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42.00
其他交通费用	77.14	77.14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	4.9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2	77.22
离休费		
退休费	75.86	75.86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1.19	1.19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0.07	0.07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0	0.10
合 计	2,557.98	2,557.98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上 级 补 助 预 算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预 算 收 入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其 他 预 算 等 收 入	上年结转					其 他 资 金 来 源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结 余	公 共 预 算 专 项 结 余	公 共 预 算 其 他 结 余	政 府 性 基 金 结 余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余						
类	款	项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 计	456	456	456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330	330	3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	126	126														
	04			检察	126	126	126														
		01		行政运行	6	6	6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 检察院	6	6	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120	120														
			130001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 检察院	120	120	12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0	20.00	42.00	0	42.00	6.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旅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基本情况

本部门在职在编机关工作人员 69 人，事业单位 0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43 人，遗属 1 人，工勤岗位人员 10 人，单位自聘驾驶员 5 人。

(二) 预算情况

1、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19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3065.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8.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065.98 万元，占 100%。

2019 年度支出预算总计 3065.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8.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7.98 万元，占 83.43%，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119.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85 万元；项目支出 508 万元，占 16.57%。

2、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3065.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65.98 万元，占 100%。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65.9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448.21 万元，占 79.85%；社会保障

和就业（类）支出 294.73 万元，占 9.61%；卫生健康（类）支出 132.79 万元，占 4.33%；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25 万元，占 6.21%。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为 3065.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8.68 万元，主要是贯彻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运转支出相应减少。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3065.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8.6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448.21 万元，占 79.8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4.73 万元，占 9.61%；卫生健康（类）支出 132.79 万元，占 4.33%；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25 万元，占 6.21%。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940.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9.0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等工资福利支出和培训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增长原因：调整人员支出功能科目。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508 万元，比上年增长 79.51%，主要用于装备购置及网络租赁等经费。增长原因：本年项目支出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77.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31%，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物业补贴等。

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因此养老支出增长。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17.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主要用于干警养老保险等缴费。增长原因：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有财政直接支付，不在本单位预算体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32.7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主要用于干警医疗保险支出。增长原因：以前年度医疗保险有财政直接支付，不在本单位预算体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90.2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8.74%，主要用于检察干警住房公积金支出。增长原因：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预算增加。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情况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相应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5、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557.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97.13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60.85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预算政府采购预算456.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456.0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等安排0元。

主要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84.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68.5万元，

较上年减少 39.5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0 万元，比去年增加 6 万元，主要增加变化原因是根据省检察院统一安排，预计 2019 年我院出国批次和人数会有增长。

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2 万元，比去年减少 45 万元，主要减少变化原因是去年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今年无此计划。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2019 年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 6.50 万元，比去年减少 0.5 万元，主要减少变化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执行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综上所述，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44万元，较2018年预算减少69万元，减少32.3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有关要求，严控机关运转成本。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2辆，其中，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19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共涉及财政拨款508万元。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一）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工作网终端、智慧检务工程及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名称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苏照华	联系电话	3011069	
项目类型	03-新增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19.01		至	2019.1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8.00			
	财政拨款		88.00			
	事业收入					
	经营性收入					
	其他					
测算依据及说明	《山东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智慧检务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依据省检察院规划。 说明：瘦终端 20 台，60000 元；瘦终端授权 20 个，60000 元；桌面云平台升级 80000 元；服务器 3 台，190000 元；投影仪 8 台，32000 元；智慧检务机器人 1 个，358000；配件、辅材、施工 1 宗，100000 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p> <p>（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p> <p>（三）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p>（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p>（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p>（六）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p>（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派驻市看守所指挥中心升级、统一业务系统升级、工作网终端扩容、网络租赁，实现信息技术对检察工作的覆盖、融合，智能辅助检察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山东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智慧检务工程实施方案（2018-2020年）》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可行性：已配备专业技术力量和人员，做好深化设计等工作。必要性：现有统一业务硬件系统无法完全满足当前检察系统业务的统一应用，对检察工作效率造成影响。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检察工作网终端		2019.01		2019.12	
	2、派驻市看守所指挥中心升级		2019.01		2019.12	
	3、统一业务系统升级		2019.01		2019.12	
	4、检察网络租赁		2019.0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满足省检察院要求，为检察干警提供便利，降低能耗，节约司法成本。符合省检察院要求，实现信息技术对检察工作的覆盖、融合，智能辅助检察工作。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一续）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瘦终端	≥20	
			瘦终端授权	≥20	
			桌面云平台升级	≥1	
			服务器	≥3	
			投影仪	≥8	
			智慧检务机器人	≥1	
			配件、辅材、施工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底之前完成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数	≤88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高信息化水平	长期	
			实现信息技术对检察工作的覆盖、融合,智能辅助检察工作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基础信息化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长期		
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下达意见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二）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及维修维护等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朱家旺	联系电话	3011388
项目类型	03-新增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19.01	至	2019.12		
项目资金申请	资金总额	244			
（万元）	财政拨款	244			
	事业收入				
	经营性收入				
	其他				
测算依据及说明	提升园林绿化、办公楼环境水平，维持机关正常有序运转，保证全院干警工作、生活舒适。 说明：采购计算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40 台，大厅石材养护 4 次，园林绿化养护 4 次。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提升园林绿化、办公楼环境水平，维持机关正常有序运转，保证全院干警工作、生活舒适。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可行性：已配备专业技术力量和人员，做好深化设计等工作。必要性：现有统一业务硬件系统无法完全满足当前检察系统业务的统一应用，对检察工作效率造成影响。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物业保洁服务	2019.01		2019.12	
	2、食堂服务	2019.01		2019.12	
	3、办公好了日常维修	2019.01		2019.12	
	4、办公设备采购	2019.0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提升园林绿化、办公楼环境水平，维持机关正常有序运转，保证全院干警工作、生活舒适。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二续）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计算机、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40 台	
			大厅石材养护	4 次	
			园林绿化养护	12 次	
			消防维保	2	
			空调维保	2	
			物业保洁服务	365 天	
			食堂服务	365 天	
			院落环境提升改造	1	
			办公楼日常维修	12	
			印刷材料	10	
			购买办公桌椅	1	
			购买办公耗材	11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情况	≥90%	
			办公楼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	
	物业保洁服务情况		良好		
	食堂服务情况		良好		
	园林绿化情况		良好		
	办公设备运用		良好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	1		
上述工作完成及时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社会效益指标	园林绿化提升，环境保持良好	良好		
		办公环境提升，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良好		
		办公设备改善，提高干警工作效率	良好		
	食堂、物业服务到位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项目单位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下达意见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三）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办案及扫黑除恶等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朱家旺	联系电话	3011388
项目类型	03-新增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19.01	至	2019.1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76			
	财政拨款	176			
	事业收入				
	经营性收入				
	其他				
测算依据及说明	<p>坚持责任担当不动摇，用心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积极为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积极服务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宽严相济不偏颇，有效促进平安日照、法治日照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有力平稳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坚持强化监督不畏难，更好地保障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坚持严格把关不松懈，不断提升办案质量。</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一）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国家检察权；				
	（二）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				
	（三）对于公安机关办理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立案活动、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六）对于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坚持责任担当不动摇，用心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积极为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积极服务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宽严相济不偏颇，有效促进平安日照、法治日照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有力平稳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坚持强化监督不畏难，更好地保障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坚持严格把关不松懈，不断提升办案质量。</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可行性：已配备专业技术力量和人员。必要性：促进案件及时有效办结。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办理刑事案件	2019.01	2019.12		
	2、办理民事案件	2019.01	2019.12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p>坚持责任担当不动摇，用心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积极为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积极服务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宽严相济不偏颇，有效促进平安日照、法治日照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有力平稳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坚持强化监督不畏难，更好地保障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坚持严格把关不松懈，不断提升办案质量。</p>				

市级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三续）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	山东省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逮捕案件办理数	≥1200 件		
			审查起诉案件办理数	≥3500 件		
			认罪认罚案件人数	≥2000 人		
		质量指标	提出抗诉案件数	≥20 件		
			纠正漏捕、漏诉数	≥120 人		
			监督立案、监督撤案数	≥60 件		
		纠正违法数	≥60 件			
	时效指标		超期案件数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民营企业情况	良好	
				服务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情况	良好	
			检察建议工作情况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此项				
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辩护人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下达意见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直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日照市人民检察院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日照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二、相关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指日照市人民检察院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指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主要用于日照市人民检察院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物业补贴等。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指日照市人民检察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指财政部门安排的日照市人民检察院（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指反映日照市人民检察院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